

紅樓夢研究集刊

庚午輯

红楼梦研究集刊

第七辑

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

红楼梦研究集刊编委会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红楼梦研究集刊

第七辑

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

红楼梦研究集刊编委会

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

(上海瑞金二路 272 号)

由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浙江天台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50×1156 1/32 印张 15 字数 370,000

1981 年 10 月第 1 版 1981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：1—009,100

统一书号：10186·273 定价：(六)1.45 元

目 次

- 清初蒙学与《红楼梦》 张华来 (1)
社会学分析不能代替文艺学分析 吴颖 (21)
论《红楼梦》的思想倾向 刘永成 (37)
- 历史性的突破**
- 论《红楼梦》中性格化典型的成就 傅继馥 (63)
从尤三姐形象的改塑谈到典型化 伍隼 (87)
试论赵姨娘 严望 (123)
- 《红楼梦》和《金瓶梅》 徐朔方 (143)
从《金瓶梅》到《红楼梦》
- 兼论我国小说创作的现实主义传统 孙逊 (151)
曹雪芹的历史地位 许之乔 (163)
“风月宝鉴”与“宜官宝镜” 朱则杰 (177)
- 《红楼梦》第三回人物出场的描写艺术 曾扬华 (189)
试论《红楼梦曲》 徐扶明 (197)
《红楼梦》里的雪 盛孝玲 (213)
谈《红楼梦》中的喝茶 傅隆基 (225)
“念在嘴里倒象有几千斤重的一个橄榄”
——试论《红楼梦》语言的含蓄有味 周中明 (225)

红楼残梦试追寻

- 曹雪芹《红楼梦》八十回后原稿考索之一 徐恭时 (267)
 《红楼梦》甲戌本“凡例”析证 卢兴基 (283)
 《红楼梦》后四十回作者问题札记(下) 朱南铣 (301)

论曹雪芹晚年的“佚著”

——围绕《废艺斋集稿》等真伪问题的札记

- (日本)伊藤漱平 徐允平译 (323)
 曹雪芹与香山 冯精志 华 志 (353)
 曹振彦的旗籍 李广柏 (367)

附录

- 《红楼梦》车制述略 邓云乡 (381)
 《红楼梦》饮食谱

- 兼论《斯园膏脂摘录》 郭若愚 (395)
 《红楼梦》小考(六) 陈 谷 (447)
 记《宛言》 谢刚主 (461)
 关于刘枢的《红楼酒谱》 潘继安 (465)

- 曹振彦造命中之误字 高 川 (35)
 传说之订正 王 琼 (36)
 贾宝玉的疯病 杜 辉 (62)
 “甲戌本是一个较迟的版本” 鲍 超 (86)
 曹尔正造命中之误字 李 卓 (122)
 《溧阳消夏录》和《红楼梦》 钱世明 (142)
 吴世昌著《红楼梦探源外编》出版 文 迅 (150)
 “好意”解 石 鱼 (212)
 天聋与地哑 扶 明 (224)

苏州“七仪”.....	羽 公 (233)
大观园建筑工艺展览	奋 飞 (265)
作家谈《红楼梦》	周青在辑 (281,300)
唱鹧鸪与舞鹧鸪	明 铭 (352)
辽阳发现程伟元《双松并茂图》.....	余 力 (366)
关于“弄玉吹笙”.....	蔡 昆 (394)
“叔嫂”与“姊弟”.....	李梦生 (460)
徐迟的一家言.....	韦天伟 (463)
编后记.....	(471)

清初蒙学与《红楼梦》

张 毕 来

本文论述清初蒙学的某些情况，作为读《红楼梦》中有关蒙学部分的参考。本文主要是根据清初社会上一般的师友关系以及课堂教学情况，论述封建主义教育理论和教学实际互相脱离的情况，关于此种情况在《红楼梦》中的反映，谈得不多。清初蒙学在《红楼梦》中的反映，作者已另文论述，题为《略说贾氏家塾中的师友之道》，见《文史哲》一九八〇年第五期。

在《红楼梦》第一回里，作者说，他要把当年“背父兄教育之恩，负师友规训之德”以致一技无成半生潦倒之罪，编述一集以告天下。他是把“父兄”和“师友”并列，把“师”与“友”合而为一的。我们现在讲清初封建主义教化的理论和实际，不妨就从这里说起。

先讲“师友”合而为一的问题。

所谓“师友”，指的自然是口头所说的“老师”和“朋友”。如以《红楼梦》中的情况为例，则宝玉的“师”是贾代儒，“友”是秦钟。古书里的“师友”，有时并不是这个意思。

早一点的古书里讲“人伦”讲得比较完整的，也许要推《孟子》。《孟子·滕文公上》有云：“父子有亲，君臣有义，夫妇有别，长幼有序，朋友有信。”我们要着重地指出来的是，这里边没有涉及“师”。郑玄注“朋友”一词，认为“同师曰朋，同志曰友”，可见“朋友”一词并未包括“师”在内。宋人讲“五伦”，也是这五项，说是：“君臣也，父子也，夫妇也，昆弟也，朋友之交也”，也没有讲到“师”。讲人伦，讲

友而不讲师，可见很重视友。为什么重视朋友？可以参看清人康基渊《家塾蒙求》“人伦”项下的说法，他说：

朱子曰，人伦有五，其理则一。朋友者，所藉以维持是理而不使悖焉者也。朋友道废，而责善辅仁之职不举，彼四者又安得独立久存哉！

朋友一伦的重要性在于“责善辅仁”。责善辅仁之说，来源是很早的，不妨认为发端于曾子的“君子以文会友，以友辅仁”。上文①说过父子之间不责善的情况，原来责善的任务交给朋友了。没有朋友之间的责善辅仁，则君臣父子夫妇昆弟之道就难于独立久存，足见朋友之道是很重要的。把朋友之道看得很重要，想来也是同孔夫子的想法一致的。孔夫子说：“有朋自远方来，不亦乐乎！”他所“乐”的，也就是共同考究学问互相责善辅仁一事。他又说：“毋友不如己者”，并且对挑选朋友的标准仔细地斟酌了一番，把朋友分为两类：益友和损友。说是：“友直，友谅，友多闻，益矣；友便辟，友善柔，友便佞，损矣！”

朋友之道在于责善辅仁。这个道理，从孔夫子到朱夫子，再到清初，大体上没有变动。《家塾蒙求》说朋友，是这么说的：

士有诤友，则身不离于令名。与善人居，如入芝兰之室，久而不闻其香，则与之俱化矣；与不善人居，如入鲍鱼之肆，久而不闻其臭，亦与之俱化矣。丹之所藏者赤；漆之所藏者黑。是以君子慎所与处焉。

这是清初学人的议论，也是多年以来的老生常谈。这些老生常谈是当年老师们天天在学堂里对儿童们讲的大道理。可以拿蒙书作证。《千字文》讲朋友之道，说的是“交友投分，切磨箴规”。《幼学琼林》里，关于朋友的重要性说了许多。说什么“伯牙绝弦失子期，更无知音之辈；管宁割席拒华歆，谓非同路之人”等等。可见“君子慎所与处焉”的思想，在封建主义家庭中是极其普遍的。《红楼梦》中所反映的也是这样。

《红楼梦》三十二回里说，史湘云劝宝玉去会贾雨村。她对宝玉说：“也该常会会这些为官作宦的，谈谈讲讲那些仕途经济，也好将来应酬事务，日后也有个正经朋友。让你成年家只在我们队里，搅的出些什么来？”可见在家里是谈不上什么责善辅仁的，要责善辅仁，得到外面找朋友去。湘云所说，与十五回里北静王对贾政所说的是一种调子。那北静王很关心贾宝玉的教育，除了嘱咐贾政“不宜溺爱，溺爱则未免荒失了学业”而外，又说：“若令郎在家难以用功，不妨常到寒邸。小王虽不才，却多蒙海内众名士凡至都者，未有不垂青目的。是以寒邸高人颇聚，令郎常去谈谈会会，则学问可以日进矣！”贾母也是这个思想。第八回里说，贾母一见秦钟，见他形容标致，举止温柔，认为“堪陪宝玉读书，心中十分喜欢”，决定让二人一起上学堂念书，并嘱咐秦钟道：“只和你宝二叔在一起，别跟着那不长进的东西们学。”贾政和薛宝钗也是这样。三十三回里，贾政打宝玉，所加罪名之一就是“在外流荡优伶，表赠私物”。三十四回里，宝钗规劝宝玉时说：“到底宝兄弟素日肯和那些人来往，老爷才生气。”以上这些，都不外乎“有朋自远方来，不亦乐乎”，“毋友不如己者”，以及“益者三友，损者三友”那一套道理。

朋友不管如何重要，要爬到香火牌位上去，那是困难的。爬到香火牌位上去，在“天地君亲师”的名单里荣任殿军的是老师。

但是，关于“天地君亲师”这个名单，我没有很好地研究过，现在是“三问三不知”。第一问，古人讲人伦，讲朋友而不讲师生，其故安在？答曰：“不知”。第二问，历来讲人伦既然不讲老师，后来老师为什么又跑到香火牌位上去了，他在那里同天地一起排队，人们烧香时，他端坐不动，其尊严如君如父，这又是什么缘故？答曰：“不知。”第三问，“天地君亲师”这个排列次序始于何时，由谁开始，是谁拍板定案的？答曰：“不知。”对于这三个问题，我们这里根据孔夫子“多闻阙疑，慎言其余，则寡尤”的理论，都不去回答，只来说一点感性经验。民国以来相当长的一段时间，人家的香火牌

位仍是这么写的：“天地君亲师”。我儿时早晚烧香，记得十分清楚。民国初年的社会风习沿清末而来。我们从民初往上逆推，可以断言清中叶以来就是如此。清初如何呢？这个，我不敢说。但是，我以为，如果清初的香火牌位也是如此，那是不足为奇的，因为当时的思想界早已有了这个牌位的理论根据。我们现在就来着重地讲这些理论根据。至于清以前的情况如何，不去管它，因为它与《红楼梦》的关系少些，不研究也无妨。我们来专讲清初的情况。

《千字文》是一本老书，清时有汪啸尹、孙谦益注解本。他们在“外受傅训”一句下发议论云：

古者，民生于三，事之如一。父生之，师教之，君食之是也。《礼·檀弓篇》云，事亲服勤至死，致丧三年；事君服勤至死，方丧三年；事师服勤至死，心丧三年。盖师与父并重。后世师道不讲。唐韩愈作《师说》，举世皆非之，风之不古也久矣。

这段议论显然杂有牢骚，是愤激之言。愤激之言大抵片面。例如说韩愈作《师说》，“举世皆非之”之类。这些地方，我们也不必去多加推敲。这里值得注意的是：“君亲师”三者排在一起了。他们明说“师与父并重”。在这样的理论基础上设计那块香火牌，很容易，加上“天地”二字就成了，顺理成章。

“天地君亲”一向是极其尊严的。“师”现在跟他们坐在一起，当然也随之而十分尊严。师既然爬上香火牌位，人们对他就必须毕恭毕敬，父兄尊敬老师，学生当然更尊敬老师。因此，老师这个形象本身就必须是“尊严”的，否则主观客观就不相称了。

诗礼之家的宾客中，最尊的一种就是“西宾”。柳宗元有句云，“若道柳家无子弟，往年何事乞西宾”（《重赠刘连州》）。老师对一个诗书仕宦之家的盛衰大有关系，从此可见“西宾”的重要性。我国的“师”的形象一向很尊严。韩愈说过：“师者，所以传道授业解惑者也”（《师说》）。而且当师的大抵是老头。年轻人一向是不合格的。尊严和年老，是老师的两个特点。不尊严，固然不象个老师；不老，

也不象。这颇与欧洲不同，尤其与近代的巴黎不同。巴黎那个地方，家庭教师大抵是一些善于偷鸡摸狗的美貌青年。他一到东家，教什么钢琴，什么拉丁文，不久就跟小姐闹恋爱，有的而且还跟小姐的母亲闹恋爱。《红与黑》中的于连就是个代表人物。而我们中国的塾师一般是不搞这一套的，否则人家不会把他放到香火牌位上去！

唐朝的韩愈，就是刚才说的那个做《师说》的，他辟佛卫圣，学者仰之如泰山北斗，称“韩夫子”。但是，如就当“夫子”而论，则韩愈已经是后辈了。最早的一个顶顶大名的“夫子”是孔夫子。他周游列国而道不行，并未乘桴浮于海，却在杏坛设教，贤人七十，弟子三千，不但名气大，那些弟子大抵也都很尊敬他，所以《论语》里开口闭口都是“子曰”。汉朝的马融开馆，据说学生也以千计。他那学堂很神气，也很特别，“堂设绛纱帐，前列生徒，后列女乐”。韩愈之后，有宋朝的程颐。他当老师当得太舒服了。有一天，游酢和杨时在旁边伺候。他困了，瞑目而息。那是冬天，很冷，但是这两个弟子不敢走开，仍在那里“侍立”。等到老师醒了，他们走出门来的时候，据《幼学琼林》一书注文：“门外雪深三尺”。雪积三尺之厚，恐非三五十分钟之事。这两个学生是很有腿劲的，否则不能站那么久。如按《龙文鞭影》注文，则为：“雪深一尺”。减了三分之二，固然可替这两个学生减轻一点劳累。但是，要等到雪积一尺之厚，也颇费腿劲。不管三尺一尺，总而言之，未免辛苦。奇怪的是，后人不说那老师过于傲慢，却赞学生恭敬，因而“立雪程门”成了弟子的标准品德。程颐还有个哥哥叫程颢。朱光庭去看他，在他那里住了一个月，回来说：“光庭在春风中坐了一月”。千百年来，什么“春风时雨”“满园桃李”等等好字眼都给老师占去了。

我们常说“师长”，自然也就是老师。但在早些时候的书籍里，其实指官师和长者。韩非子指责一些“不才之子”，说他们是“师长教之不为听”。他那“师长”就包括官师（见《五蠹》）。老师都有打学

生罚学生之权，也就是有官儿的威风。这是颇有来由的。《魏书》说，常爽门徒七百余人。他立训甚严，“有劝罚之科，诸弟子视之若严君焉”。此人私设公堂，在我看来，实在不能算个好老师。但是，人家不责他这一面，只称赞他的教学成绩。《圣谕广训》“隆学校以端士习”一条中讲设学堂教子弟的道理，中有句云：“董以师儒之官”，可见是把派老师教书和设官治民两事视为一类。这本是千百年来老观点。《白虎通》讲“六纪”，就是把“师长君臣”列为一类。然则老师惩罚学生乃天经地义，与当官打老百姓是一个道理。老师打学生，比父亲打儿子还名正言顺。《三字经》就有“教不严，师之惰”的说法。要严，就不能惰，必须很勤快地对学生罚跪，罚站，打手掌，打屁股等等。你把打学生屁股规定成他的职责，他还不打？

当然，“师道尊严”并不单靠打屁股，也的确有“传道授业解惑”的一面。“学有师承”，弟子往往感恩无既。老师把学问教给你，有恩；他可以打你的屁股，有威，“恩”和“威”加在一起，就构成“尊严”。所以老师这个尊严的形象，其产生根源，有一半实在是由于他可以名正言顺地打学生的屁股。

单说清初，则当时对“师”的说法是极其尊严的。可以康氏《家塾蒙求》为例。康氏说“师”，也是“民生于三事之如一”那一番道理，也是“天地君亲师”牌位的理论的根据。

这个道理表现在蒙书的编辑体系里，不止《家塾蒙求》一书。这里先说《家塾蒙求》。此书共五卷，分说“天”“地”“人”“物”四事。最后的“物”，实际上是草木鸟兽，略等于今天的动物植物。前三者中，“人”是此书最大部分内容，涉及与“人”有关的各方面。其中“人伦”一项，说的是：君臣；父母、子；夫妇；兄弟，长幼；朋友，师，宾客。一看这个顺序，就是宋儒所讲的“五伦”。值得注意的是加入了一个“师”，形成了“天地君亲师”的系统。对于“师”，说明如下：

师者，所以传道授业解惑也。务学不如务求师。师者，人之模范也。模不模，范不范，为害不少矣。记问文章，不足以

为师，以所学者外也。尊严而惮，可以为师；耆艾而信，可以为师。师道立，则善人多；善人多，则朝廷正而天下治矣。

“尊严而惮”和“耆艾而信”，正是我上文讲的老师的两个特点，一尊严，二年老。“父生之，师教之，君食之”，是把“师”同“君”“亲”并立。由此可见，如果清初的香火牌位上也是“天地君亲师”在一起，那是不足为奇的，因为早已有了理论根据。

再看《幼学琼林》。这部书的最大特点，是在多年以来的蒙书原有的内容外，增加“师生”“文事”“科第”几门。关于科第和文事，这里暂时不说。这里先说增加“师生”一门的意义。

此书亦四卷。第一第二两卷，先后讲天文，地理，岁时，朝廷，文臣，武职，祖孙父子，兄弟，夫妇，叔侄，师生，朋友，宾主等等。一看，也是“五伦”的次序。但是，加入了“师生”一门，也构成了“天地君亲师”的系统。关于“师生”关系，书里说了许多，尊严的味道自然不消说了，还有许多读起来很令一般师生神往的好东西。这里举三五联为例，如下：

冰生于水而寒于水，比学生过于先生；青出于蓝而胜于蓝，谓弟子优于师傅。

未得及门，曰宫墙外望；称得秘授，曰衣钵真传。

弟子称师之善教，曰如坐春风之中；学业感师之造成，曰仰沾时雨之化。

赐宴月池之上，翼赞堪夸；诵书帷帐之中，烽烟宁避。

应生独举官衔，岂事先生之礼；李固不矜父爵，乃称弟子之良。

各联里所说的“师道”，都是十分尊严的。我们不一一解释了，单讲讲最后一联罢。

不管你日后做了多大的官，遇见当年的塾师，必须象当年那样恭敬。应劭对郑玄讲话，把自己的官衔抬出来。郑玄笑道：“仲尼之门，分以四科。回赐之徒，不称官衔。”应劭听了，知道自己错

了，红了脸。李固的父亲是个大官。李固每到太学，都是暗里去定省父母，不让大家知道他是大官之子，这才是好学生。李固这样的行为，才是一种美德。

《红楼梦》第一回中有“已往所赖天恩祖德”以及“背父兄教育之恩，负师友规训之德”等等，这里没有讲“天地”，只讲“人伦”。而人伦的次序也是“君亲师”。在这个次序上，《红楼梦》与《家塾蒙求》和《幼学琼林》一样，不是偶然的，因为编书的人脑子里大概都有个“天地君亲师”的香火牌位的缘故。

以上说的是有关“师友”的理论。下面来说学堂和教学。

老师在那里传道授业解惑，同学们在那里责善辅仁，那么，学堂该是怎样一个所在呢？当然是个很庄严的地方喽！

不错，皇帝是这样希望的，至少是这样说的。要说皇帝的意思，那就应该拿《圣谕广训》为准了。

《圣谕广训》第六条“隆学校以端士习”，讲的就是国家设立学堂的目的，那堂堂皇皇的大道理是：

古者，家有塾；党有庠；州有序；国有学。固无人不在所教之中，专其督率之地，董以师儒之官，所以成人材而厚风俗，合秀顽强懦，使之归于一致也！

这是多么有远见的关系着国家盛衰的大道理啊。设学堂的目的在于“厚风俗”，使“秀顽强懦”归于“一致”。何谓“一致”，如何做到“一致”？且听下去，看皇帝如何说。他说：

盖以士为四民之首。人之所以待士者重，则士之所以自待者益不可轻。士习端而后乡党视为仪型，风俗由之表率。务令以孝弟为本，材能为末，器识为先，文艺为后。所读者皆正书，所交者皆正士。确然于礼义之可守，惕然于廉耻之当存。惟恐立身一败，致玷宫墙，惟恐名誉虽成，负惭衾影。如是斯可以为士，否或躁竞功利，干犯名教，习乎异端曲学，而不知大道，骜乎放言高论，而不事躬行。问其名则是，考其实则非矣！

所谓归于“一致”者，孝弟忠信礼义廉耻是也。这一套道理是从孟夫子那里讲起的。要说“儒学”，这才是“儒学”，而且是正统的“儒学”。《圣谕广训》说：

孟子曰：“谨庠序之教，申之以孝弟之义”；又曰：“人伦明于上，小民亲于下”；则学校不独所以教士，兼所以教民。

这就是所谓“士习端而后乡党视为仪型，风俗由之表率”的含义。《圣谕广训》反对“躁竞功利”，要求有名有实。它说：

然学校之隆，固在司教者有整齐严肃之规，尤在为士者有爱惜身名之意。士品果端，而后发为文章，非空虚之论；见之施为，非浮薄之行。在野不愧名儒者，在国即为良臣。所系顾不重哉！

什么叫“躁竞功利”？虽然不必说就是指中举当官，但是，可以说它包括中举当官在内。以为一个人不肯中举当官，就是“反儒”，那是不对头的。要知道，单纯地培养学生中举当官，依儒者看来，并非办学堂的目的。办学堂的目的，在于“成人材而厚风俗”。仁义礼智，君臣父子之义，才是目的。要达到这个教育目的，必须从士的教育入手。首先把一批士教好，通过士去影响全民，使全民的思想都统一到仁义礼智君臣父子之道上来。

虽经义稍略，所习者不同，而入孝出弟，人人所当共由也。士农不异业；力田者悉能敦本务实，则农亦士也；兵民无异学；即戎者，皆知敬长爱亲，则兵亦士也；然则庠序者，非尔兵民所当隆重者乎？端人正士者，非尔兵民所当则效者乎！

可见设立学校，其目的在于乎全民都“向风慕义，勉为良善”。把学校办好，把士教好，那结果将是：

则氓之蚩蚩，亦可以礼义为耕耘；赳赳武夫，亦可以诗书为甲胄；一道同风之盛，将复见于今日矣！

《圣谕广训》提倡有名有实的道德文章，说是：“士品果端，而后发为文章，非空虚之论，见之施为，非浮薄之行”，“器识为先，文艺

为后”。用这个标准衡量，则一般的八股文章是不合格的，那些追逐名位的举人进士，也是不合格的。合格的，是那些读圣贤之书，努力考究孝弟之义，不计个人得失，一心为国为民的名儒。此种名儒，写文章，就能阐发圣贤之奥，不作空虚之论。他当了官，就尽心于理朝廷治风俗，不骛浮薄之行。这是良臣，乃国家之栋梁。可见真正的正统儒者，也反对那些追逐名位的童生秀才举人进士的专门考究八股文章。以为有谁反对八股文章，他就是在“反儒”，那也是不对头的。

我说《圣谕广训》是正统儒学，原因之一是他的思想观点跟大儒朱熹一样。

朱熹一生讲“力行”。他求实，反对光说不做。他说：“学之之博，未若知之之要；知之之要，未若行之之实。”又说：“若不用躬行，只是说得便了，则七十子之从孔子，只用两日便说尽，何须许多年随着孔子不去？”不过，他之所谓“行”，并非我们所说的社会实践，而是“日夜皇皇汲汲去理会这个身心”。也就是作自省的功夫，去体认省察天理人欲的道理，求得朱氏之所谓“义理”。义理这个东西，在朱熹看来，那可是很重要的宝贝：“义理，身心所自有，失而不知所以复之。富贵，身外之物，求之惟恐不得，纵使得之，于身心无分毫之益，况不可必得乎！若义理，求则得之，能不丧其所有，可以为圣为贤，利害甚明。”朱熹把他认为是身心所固有的“义理”和身外之物的“富贵”对立起来。如果不讲究义理，则当官作宰是件坏事。朱熹说：“有人奉身俭啬之甚，充其操，上食槁壤，下饮黄泉底，却只爱官职。”“他只爱官职，便弑父弑君也敢。”所以他一直宣传他们那个“不自弃”的理论，要求人们履仁由义：

告或人曰，看今人心下自成两样。如何却专向功名利禄底心去，却全背了这个心，不向道理边来。公今赴科举是几年，公文字想不为不精，以公之专心理会做时文，宜若一举便中高科，登显仕，都了。到今却又不得。亦可自见得失不可

必。如此，若只管没溺在里面，都出头不得，下稍只管衰塌。若将这个自在一边，须要去理会道理是要紧，待去取功名，却未必不得。

朱熹认为，如果专心于仁义，一生履仁由义，要当官也许倒未必不行。如果只想功名，不理会仁义，一生就完了：“下稍只管衰塌”。所以一个人“自暴”固然不行，“自弃”也不可。他反对钻研时文，中举当官，因为这样做的人，说不上为国为民，往往为了一个官，就卑躬屈膝，无所不至。

语或人曰：公且道不去读书，专去读些时文，下稍是要做什么人。赴试屡试不得，到老只恁地衰飒了。沈淳乡曲，阅若因时文做得一个官，只是恁地卤莽，都不说著要为国为民，兴利除弊，尽心奉职，心心念念只要做得向上去，便逐人背后钻刺，求举觅荐，无所不至。

一个人如果读圣贤之书，有志于圣贤之业，自身有道有义，发而为文章，文章中说的是圣贤妙理，应科举也无妨。相反，如果不为圣贤之事，想的是富贵荣达，那么，朱熹是反对的。我们看他下面几段议论：

尝论科举云：非是科举累人，自是人累科举。若高见远识之士，读圣贤之书，据吾所见而为文以应之，得失利害，置之度外，虽日日应举，亦不累也。居今之世，使孔子复生，也不免应举，然岂能累孔子邪！

或问科举之学。曰：做举业不妨，只是把他格式槩括自家道理，都无那追逐时好回避忌讳的意思，便好。

举业亦不害为学，前辈何尝不应举。只缘今人把心不定，所以有害。才以得失为心，理会文字意思都别了。

这几段语录，现在读起来实在别扭。不过，那道理倒也是听得明白的。意思是说：做时文，应科举，只是个形式。如果真能阐发圣贤之奥，那是可以的。最关紧要的，是自己心存仁义，不违圣贤。